

证券代码：400173

证券简称：银河 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司法拍卖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涉及司法拍卖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关于涉及司法拍卖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子公司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永星”）40%的股权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 10 时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www.taobao.com）上进行网络司法拍卖。本次拍卖的标的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已流拍。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22）沪 02 执 248 号之五，载明：申请执行人苏州富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书面申请以物抵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十六条之规定，裁定：

被执行人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归申请执行人苏州富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

截至本公告日，子公司四川永星股权仍存在被法院判决拍卖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关注法院对上述股权的后续处理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日